

**摘錄自立法會議員與九龍城區議會議員  
於2002年3月14日舉行的會議紀要**

X X X X X X X X

**收回私家街的問題——跟進紅磡環字8街的事宜**

35. 議員察悉，九龍城區議會議員對紅磡環字8街的惡劣環境所引起的問題表示極度關注。

36. 召集人回應九龍城區議會副主席的詢問時表示，政府當局並沒有制訂收回私家街道的政策，亦沒有指派某個政策局或部門制訂長遠政策。據政府當局所述，收回私家街道時遇到重重困難，除了有關街道的業權由多人共同擁有外，還有露台向外伸出的問題、因地盤面積減少而引起的索償要求，以及把收回的私家街道改為緊急車輛通道所引起的索償要求。

37. 召集人進一步表示，據政府當局所述，它不會主動收回管理不善的私家街道。為了協助業主管理私家街道，政府多個部門會繼續為業主提供適當的服務。在此情況下，市區重建似乎是解決因私家街道管理差劣而引起的問題的最佳方法。然而，召集人指出，在規劃市區重建計劃時，私家街道管理差劣並非重要的考慮因素。

38. 葉國謙議員表示，鑑於較早前九龍城區議會議員對收回私家街道的事宜表示關注，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曾討論此事。然而，政府似乎不會基於管理不善而收回私家街道。他指出，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曾促請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公布各項市區重建計劃和綱領。他希望，紅磡環字8街會被納入市建局進行的225項工程其中之一。

39. 王紹爾先生表示，為了社會的整體利益設想，市建局應加快有關工作的進度。蔣世昌先生建議，政府應向有興趣進行包括私家街道在內的市區重建項目的發展商提供特別優惠。

40. 尹才榜先生表示，重建商業價值不大的私家街道被納入市建局重建計劃的機會甚微。他詢問，倘若私家街道的所有合法業權人已確認願意由政府收回私家街道，政府會否考慮收回有關的私家街道。他指出，數年前共有13條位於土瓜灣的私家街道被收回。就此，主席指示秘書要求政府當局解釋成功收回位於土瓜灣的該等私家街道的原因，以及若某條私家街道的所有業權人均

同意由政府收回街道，政府會否收回有關的私家街道。

41. 葉國謙議員表示，倘若有關私家街道全部業權人和租戶均支持由政府收回該等街道，他相信政府當局必會認真考慮。然而，要是收回私家街道的建議只是由大部份業權人提出，政府當局便不會收回該等私家街道。

42. 陳景煌先生指出，雖然大部份住宅樓宇的業主和租戶均會支持政府收回私家街道，以改善居住環境，但店鋪東主一般會反對，因為由政府收回街道會令他們在生意上遭受損失，以及失去使用該等街道的其他特權。他指出，政府當局較早前曾以一旦發生緊急事故，有關私家街道因過於狹窄以致救援車輛無法駛入為理由，而拒絕收回該等私家街道。

43. 葉志堅先生指出，大部份住宅樓宇的業主和租戶均無力支付妥善管理樓宇和街道所需的鉅額維修和翻新費用。葉先生認為，立法會應與政府當局商議制定法例，以改善私家街道的管理。

44. 召集人認為，倘若私家街道的業主立案法團獲給予足夠的權力和支持；並且引入所需的立法措施，該等私家街道便可得到妥善的管理。他建議，有關重建私家街道的事宜應轉交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處理；而有關管理私家街道的事宜則應轉交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跟進。

秘書

X X X X X X X X